

产品销售询价报价公告

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以下产品销售，特向贵司发出报价邀请，要求贵司满足下列条件：

- 1、提供营业执照等公司资料。
- 2、负责运输，运输费及保险费由贵司承担，产品在运输途中损毁、灭失的风险（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）由贵司承担。
- 3、运输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我国环保、交通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若产品在运输途中出现安全事故、交通事故等，由贵司承担一切法律后果。

产品名称如下：（详细部分产品指标见公司网站 <https://szhwts.com/products/>）

产品 (吨)	产品名称	4 月计划 销售量 (吨)	主要指标
	碱式氯化铜（湿品）	200	铜含量约 55%
	二氧化锡	100	锡含量约 15%
	饲料级 碱式氯化铜	300	铜含量约 58%
	电镀级 硫酸铜（湿品）	20	98%
	电镀级 硫酸铜（干品）	220	99%
	碳酸铜干品	30	铜含量约 55%
	氧化铜	70	铜含量约 60%
	工业级氧化铜(湿品，高氯)	50	铜含量约 35-40%
	氢氧化铜	30	铜含量约 63%
	氯化铵固体	800	总氮含量（湿基）约 20%
	氯钾营养素	100	氯化钾约 44%
	回收塑料粒	0	
	氮溶液	100	
	磷酸一铵	100	含量 55-70%
	磷酸一铵（次级）	200	含量 20-30%

	氮钾营养素	0	
	硫酸铵	200	总氮含量（湿基）约 17-20%
	磷酸三钠	0	工业级合格品
	金	一批	99.8%金
	银	一批	99.1%银

备注：

1、所有产品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，每周五上午 11:00 分前所有客户应以密封文件的形式向我司报价，所报价格为次周产品的价格，如遇节假日，报价时间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。

2、结算方式、期限及违约滞纳金：需方电汇，款到发货。对帐无误后我司一并开具 13% 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3、以上报价仅作为报价参考，如有需要进行二次谈判再报价，不作为中标结果。

询价报价说明：

1、上述物资应以人民币报价，金额单位：元，单价为工厂交货价（含 13% 增值税）。报价参考基准价：黄金以上海黄金交易所（www.sge.com.cn）显示的每日行情黄金 99.95% 加权平均价作为基准价；白银以中国白银网（www.ex-silver.com）每日上海华通现货 3# 白银均价为基准；铜价以交货当日上海金属网（www.shemt.cn）1 # 铜现货价均价。

2、上述产品的交货时间由我司根据自身情况决定；交货地点为深圳市宝安区基地、福田基地、松岗基地或龙岗基地。

3、客户提供询价报价单及相关资质（传真件无效），需加盖单位业务章和法定代表人（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）签字。

4、报价时，可以根据各自经营情况选择其中的一个或几个产品进行报价，可以基准价按产品含量区间相应扣减或以报价公式形式报价，可自行下载编制报价产品表格。

5、请客户于每周五上午 11 点前将报价单、相关资料纸质文件及联系方式的密封文件顺丰快递送到或亲自送达：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市场部，朱俊贤（收），（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江畔路 388 号辅助工程楼二楼市场部），联系电话：15637411756。逾期投送的文件将视为无效文件。我司将对收到意向客户的相关资质材料后进行评估审核，符合条件者方可进行下一轮商务洽谈。

[请在快递件封面上注明：报价产品名称]